

标段编号： 2019-440317-48-01-10095601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坪山河干流碧道工程（坪山河滨水公共空间景观环境提升工程）贯通工程施工总承包一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24日

目录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2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62
三、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80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8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105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128

一、企业业绩（不评审）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1标	43481	2022年5月
2	九江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32848	2020年8月
3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16182	2019年10月
4	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22355	2021年2月
5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政府投资部分)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11791	2022年11月
6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12490	2022年4月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1标

中标通知书

编号：HFZTB-GC-2022-00585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于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1 标段项目招标中，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定，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招标项目名称：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

招标项目编号：2022BFFGZ00327

中标金额：(大写)肆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柒仟零壹拾捌元整

(小写) 434817018.00 元

质量标准：合格标准

中标工期：275 天

项目经理：陈建军

特此通知。



安徽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
联系电话：0551-6622383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1标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市政类)

甲方: _____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_____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一标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骆岗公园水生态及配套工程一标

2. 工程地点: 合肥滨湖科学城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合发改社会【2020】1340号

4. 资金来源: 财政拨款

5. 工程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含答疑、修改澄清文件)、设计施工图以及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1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7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验收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肆亿叁仟肆佰捌拾壹万柒仟零壹拾捌元 (¥434817018.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仟叁佰壹拾伍万元整 (¥ 23150000 元, 税前)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1) 固定总价(包死价) 合同

(2) 固定单价合同(按照投标人投标报价×实际施工完成的合格工程量)

(3) 可调价格(按照合同工期市场信息价据实结算)。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陈建军。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招标文件、招标答疑及其他附件

(3)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如果有);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5) 通用合同条款;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7) 图纸;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 其他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双方权利义务相关的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七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市滨湖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且履约保函正式提交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拾 份， 承包人执 捌 份。

发包人：



(公章)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4010079981045X9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徽州大道与紫云路交口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徽商银行合肥城隍庙支行

账 号：1023201021000090438

承包人：



(公章)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400001491855256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96号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铁四局支行

账 号：34001474708050032999

搞好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工作,对确保工程质量,维护建筑市场秩序,保障工程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具有重要作用。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是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和房屋权属证书的重要依据。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是合肥市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制印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由建设单位、质量监督机构和备案机关分别持有。

建设单位擅自将下列工程交付使用造成使用人损失的,由建设单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一、未经竣工验收的工程;
- 二、竣工验收不合格的工程(含无《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工程);
- 三、对不合格的工程按照合格工程验收的;
- 四、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停止使用,重新组织竣工验收的工程。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0290889

工程名称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生态景观配套设施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合肥市包河区骆岗公园	
建筑面积	/ m ²	工程造价	4348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_____ 层 地下: _____ 层	
规划许可证号	/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3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建设单位	合肥市滨湖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章浩	
单位地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与玉龙路交口向北100米	项目负责人	钟伟民	
勘察单位	上海华东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岩土工程甲级	项目负责人 邓志辉
设计单位	上海景观设计(上海)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甲级	项目负责人 杨颀
施工总包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D134029260	
法定代表人	刘勃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陈建军 皖13402002181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	
监理单位	安徽省公路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E134001484	
法定代表人	戎刚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汪文兵 34003169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市政风景园林工程施工图审查一类 110213	
监督机构	/	监督注册号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钟伟民	合肥建投		钟伟民
副组长	汪文兵	安徽皖能监理		汪文兵
	杨颖	皖能五		杨颖
成 员	李翼翔	上海泛亚		李翼翔
	陈建军	中铁四局		陈建军
	红毅	中铁四局		红毅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30889

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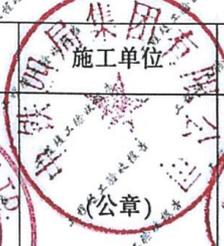
本工程占地 3935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锦绣湖公园配套工程和锦绣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其中:

(1) 锦绣湖公园水生态修复工程内容包括雨水管道、植草沟、雨水花园、渗塘、生态滤池、湖水净化湿地, 泵站, 海绵设施等;

(2) 锦绣湖公园配套工程包括绿化 (402091m²)、涵洞、铺装及园路 (70000m²)、城市家具及景观小品设施、活动场地 (沙滩、儿童游乐场、滑板场、攀岩墙、足球场、篮球场)、电气照明、智慧喷灌、钢结构桥梁工程 (单跨 63.1 米)、设备安装等。

本项目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征地范围内全部工程 (未征地为锦绣湖及锦苑区域), 所完成的工程实体质量优良, 工程所采用的材料、构件、设备全部经过检验, 符合规范要求。目前锦绣湖公园已正常开园, 未发现安全和功能性使用隐患, 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和履约等级: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印章 3401110609171	 (公章)	 (公章) EARTHAN (SHANGHAI) CO., LTD.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仁 陈 奕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刘 勤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 日 庚 年 月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四、附有关文件

- 1、施工许可证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 3、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4、施工单位的工程竣工报告
- 5、监理单位的工程监理评估报告
- 6、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 7、公安消防、规划、环保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或不需认可的依据)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副本

40#2
不改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
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JX011922020)

发包人: 九江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 2020年8月

签订地点: 江西省九江市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九江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

2.工程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负责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全长 24.6 公里，绿化总面积 655868 平方米，灯具等，包含园建、绿化、照明和给排水工程。具体实施内容以最终批复的施工图为准。

江

江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以及《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PPP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 合同》）的要求，质量目标满足发包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及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制度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捌佰肆拾捌万陆仟柒佰元整【¥328486700.00元，含建安费及设备费】；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零壹佰叁拾陆万叁仟玖佰肆拾肆元玖角伍分（¥301363944.95元），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伍拾伍元零伍分（¥27122755.05元），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陆万玖仟柒佰叁拾肆元整（¥6569734.00元），暂定合同价的2%；

2.合同价格形式：暂估合同价，据实结算，采用清单计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1-下浮率)，其中下浮率为3.5%】。其中，全费用综合单价中人、材、机、费、税中的管理费和利润按《江西省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试行）》（2017版）中的定额费率的50%进行计取。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国家政策调整或因发包人采用甲供材模式导致税率变化时，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额将随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调整而同步调整，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汪中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经双方确认的中标后至签约前的澄清函（如有）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联合体协议（如果有）；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竣工结算；

(11) 政府财政评审施工图预算;

(12)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年 8月 3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西省九江市签订。

海强

海强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正本贰份，发承包人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400MA386FP88X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0001491855256

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
技术开发区八里湖公园三期服务区 C 栋 望江东路 96 号

邮政编码: 332000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92-8358996

电话: 0551-65244087

传真: /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有限公司九江浔阳支行

合肥铁四局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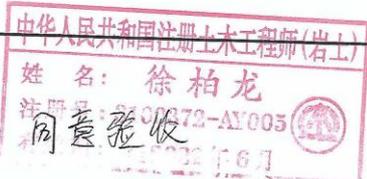
账号: 14046101040015457

账号: 34001474708050032999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地址	通江大道 赛城湖大道 鹤园路 沙岗路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汪中汉
建设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48000 m ²	开工时间	2020年7月1日
基础类型	/	工程造价	40169.85万元	竣工时间	2020年8月20日
验收内容	<p>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和进场检验报告完整。 4、各分项工程检验批记录质量合格，资料完整。 				
	<p>工程实体质量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刘东平 徐柏龙 2021年8月20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徐志远 2021年8月20日
	施工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8月2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1年8月20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1年8月20日
备注		

3、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在我公司组织的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0733-19191591/05）招标活动中，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和招标人确认，确定你单位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大写：壹亿陆仟壹佰捌拾贰万零陆佰贰拾肆元捌角玖分，小写：¥161,820,624.89。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本项目合同。
特此通知。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编号：_____

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
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
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发 包 人：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
公司联合体

签订日期：2019 年 10 月 30 日

编号：_____

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合同

工程名称：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发 包 人：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日期：2019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发包人（全称）：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2.工程地点：河北省雄安新区容城县。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雄改发（前期）（2019）043号。

4.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工程内容：本标段属于生态公园部分，面积约5900亩，主要为绿化种植，以及微地形建设、灌溉系统、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生态公园部分的绿化种植、微地形建设、排水工程、灌溉工程及有关配套设施、数字森林大数据系统、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资金管理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建设项目采购、施工、管护等实行全过程的承包及相应的措施，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10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4月30日。

2019年10月30日至2020年4月30日。本项目栽植及配套工程在2020年4月30日全部完成，管护期为全部完成栽植并验收合格后36个月。2019年12月31日前基本完成栽植工作，2020年4月30日前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期总日历天数： / /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壹佰捌拾贰万零陆佰贰拾肆元捌角玖分（¥ 161820624.89），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捌佰肆拾伍万玖仟贰佰捌拾捌元玖角（¥148459288.90），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叁拾陆万壹仟叁佰叁拾伍元玖角玖分（¥ 13361335.99），税率 9%。本合同约定价格为不含税价格，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其中：

(1)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谭英。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含说明）；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河北省保定市容城县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订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913400001491855256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 96 号
邮政编码：23004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551-65244087
传 真：0551-65244087
电子信箱：ctcexa@163.com



张何川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铁

四局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34001474708050032999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G1011010803353310S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9

号院14号楼1至6层01内4层530室

邮政编码: 1013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471-7398873

传 真: 0471-7398873

电子信箱: liujianjun@hsyl.com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账 号: 0110014170033360

三、联合体协议书

牵头人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96号

成员二名称：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北京市顺义区仁和镇林河南大街9号院14号楼1至6层01内4层530室

.....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施工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同投标文件联合体协议书中的约定一致。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联合体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如下：

(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采购、施工、维护及对现场管理等工作。

(2) 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现场服务等工作。

7. 本协议书自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成员二名称：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日期：2019年10月14日

编号：

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部分
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雄安新区 2019 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
游憩林部分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建 设 单 位：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竣 工 时 间：2020 年 7 月 23 日

单 位 工 程 基 本 概 况

工程名称	雄安新区2019年植树造林项目(秋季)生态游憩林施工总承包第五标段		工程地点	雄安新区
开、竣工时间	2019年10月30至2020年7月23日		工程验收时间	2020年7月23日
造林面积	5936.615亩			
<p>完成工程量汇总:</p> <p>(1) 苗木栽植总量: 197768株; (分别为: 常绿大乔木 31363株; 落叶乔木 52609株; 灌木 112769株; 地被 709620.5平方米);</p> <p>(2) 二维码 197768个;</p> <p>(3) 道路实际完成量 12304米, 77320平方米;</p> <p>(4) 土方工程量: 清表土利用 168950立方米, 土方填挖 436816立方米;</p> <p>(5) 灌溉实际完成量: 灌溉管线 48319米, 快速取水阀 1122个, 给水栓 1122个, 水井 41座, 阀门井 191座, 钢套管 438米等;</p> <p>(6) 其他附属设施: 如排水沟 24608米, 土方开挖 15380立方米; 水系开挖 436816立方米。</p>				
施工总承包单位 自检报告	有(√)、无()		监理单位 预验收报告	有(√)、无()
设计单位 质量检查报告	有(√)、无()			
参 建 单 位	建设单位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北三元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勘察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设计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总包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蒙树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备注				

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报告

序号	项 目	验收项目记录	验收结论	
1	工程竣工资料	共 15 项 1089 份，检查 15 项 1089 份，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	合格	
2	苗木栽植工程	共 735 细班，其中苗木数量合格率 100%，土地整理合格率 100%，挖穴合格率 100%，放线合格率 100%，苗木规格合格率 99.7%，苗木质量合格率 98.79%，苗木支撑合格率 99.95%，苗木修剪合格率 98.9%，苗木栽植合格率 98.8%，二维码大数据录入合格率 98.77%。	合格	
3	道路工程	本工程不涉及此项内容	/	
4	灌溉工程	灌溉工程包含主干管道、支管道、取水阀、检查井等。经功能性试验符合设计要求。试验报告 37 份数，结果合格。	合格	
5	附属工程	排水沟开挖 24608 米，土方量 15380 立方米，测量点位 246，合格率 99.5%，实际完成断面尺寸：上口宽 2 米，底宽 0.5 米，坡比 1: 1.5，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水系边坡测点 100 个，实际完成边坡比达到 1: 6/1:2.5，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土方造型测点 200 个，合格率 98.9%，经检查符合规范要求。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 成 员 会 签	建设单位人员	张培河	项目负责人：刘春雷	
	监理单位人员	河北三元建设监理有限责任	总监理工程师：王健飞	
	勘察单位人员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吕恒	
	设计单位人员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王宗林	
	施工总承包单位人员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森本对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谭英 技术负责人：何委浩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验收单位	2020年8月9日	2020年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

4、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64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见招标文件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见招标文件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招标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涛叶印洪 2021年 1月 25日
	招投标监管机构签收	 签收人: 2021年 1月 25日

注:本通知书属“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江西省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

中标通知书

九建招字[2020]第049号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〇七年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及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成的联合体: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由你单位中标,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三十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陆运	皖134181902369
设计负责人	李德巍	143330809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1年1月25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技术经济指标

工程名称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建筑面积	/	建筑结构/层数	/ /
中标价	设计费:设计费以经射或评审确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标准收费的50%计取。备注:①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标准前50%计算。②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按财政评审后的工程预算价计算)*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工作量(50%)*《费率》50%。 工程建安费(含设备购置费):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发包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原则及方式方法编制施工图预算,在正式施工前,报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以财政评审后的预算价作为实际合同价格。依据《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九府发【2018】10号)精神,财政局按照现行财政评审规则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时,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1%取费。		
工期	12个月。		
中标工程范围	本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等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1)设计招标范围: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中涵盖的绿道、绿化、照明、标统、驿站及部分节点景观等内容,设计应遵循方案设计的要求,设计深度应达到相关规范要求;(2)施工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等工程施工图内所有项目(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3)采购招标范围: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等。		
付款方式	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它条件说明	见招、投标文件		
备注	本项目合同暂定价为22355.73万元		

副本

合同编号：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合同

建设单位：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代建单位：九江市八里湖新区兴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本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甲方）：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代建单位（乙方）：九江市八里湖新区兴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丙方）：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三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就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20-360496-48-01-048498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等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设计内容：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中涵盖的绿道、绿化、照明、标线、驿站及部分节点景观等内容，设计应遵循方案设计的要求，设计深度应达到相关规范要求；

(2) 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等施工图上所有项目（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包括绿道、绿化、驿站及停车场等配套设施。

(3) 采购内容：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等。

(4) 项目规模：总用地面积约 341563.8 平方米，绿道约 15.2 公里，其中主线 10.7 公里，宽度 6 米；支线 4.5 公里，宽度 4 米。工程费用约 2.23 亿。

1.4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位于八里湖新区赛城湖西岸，南接赛城湖南岸绿道工程一期工程，北至赛城湖北岸箭湖堤。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2.1 参照国家、地方现行技术规范。

三、主要日期

3.1 总工期：12个月（包括设计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

3.2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报告时间为准，总工期不变。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设计标准、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5.1 设计费：采用要约价的方式，以经财政评审确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标准收费的50%计取。
备注：①施工图设计工作量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标准的50%计算；②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按财政评审后的工程建安费计算）×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工作量（50%）×（费率）50%。

5.2 工程费用：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代建单位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原则及方式方法编制施工图预算，报财政部门进行预算评审，以财政评审后的预算价作为实际合同价格。依据《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九府发[2018]10号）精神，财政局按现行财政评审规则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时，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1%取费。

5.3 合同暂定价:按招标文件约定,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亿贰仟叁佰伍拾伍万柒仟叁佰元, ¥: 22355.73 万;

5.4 最终合同价款: 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算价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6.1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7.1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其中正本各肆份,代建单位、承包单位各执贰份,副本陆份,代建单位、承包单位各执叁份。

建设单位: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签字)



代建单位: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签字)



承包单位(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承包单位(联合体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之张
印毅

第3条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权力

3.1.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设计施工图贰拾套、竣工资料贰套（竣工图含电子版），其它文件按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要求和时间提供。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姓名：陆运

身份证号：43122419890827865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市政公用工程壹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89423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皖 13418190236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皖建安B（2020）0233068；

3.2.2 项目经理职责：（1）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规定的职责；（2）主持编制项目管理实施规划，并对项目目标进行系统管理；（3）对资源进行动态管理；（4）建立各种专业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5）进行授权范围内的利益分配；（6）收集工程资料，准备结算资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7）接受审计，处理项目经理部解体的善后工作；（8）协助组织进行项目的检查、鉴定和评奖申报工作；（9）接受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的指令；

3.2.3 项目经理权限：（1）参与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签订；（2）参与组建项目经理部；（3）主持项目经理部工作；（4）决定授权范围内的项目资金的投入和使用；（5）制定内部计酬办法；（6）参与选择并使用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人；（7）参与选择物资供应单位；（8）在授权范围内协调与项目有关的内、外部关系；（9）法定代表人授予的其他权力。

(三)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除设计以外的其他工作。联合体各成员按合同条件的规定，为实施合同共同和分别承担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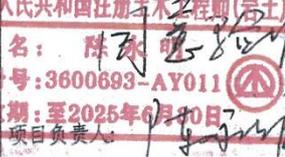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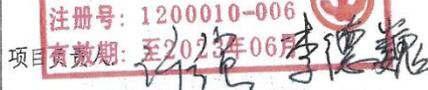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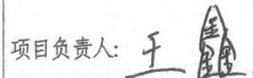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1年1月12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	地址	绿道二期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陆运
建设单位	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结构层数	市政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2022年3月22日
基础类型		工程造价	万元	验收时间	2022年6月2日
验收内容	<p>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图纸会审资料完整。 2、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和进场检验报告完整。 3、隐蔽工程验收资料完整。 4、混凝土施工强度试验资料完整。 5、工程施工记录及砼施工记录资料完整。 6、各分项工程检验批记录质量合格，资料完整。 				
	<p>工程实体质量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混凝土表面光滑顺直、混凝土无蜂窝麻面现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建设单位意见 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至: 至2025年6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日
验	设计单位意见 姓名: 李德巍 注册号: 1200010-006 有效期至: 至2023年06月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日
收	施工单位意见 陆运 院134181902369(00) 市政 2025.07.03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日
意	监理单位意见 设计子项验收规范导书 总监工程师: 	 2022年6月2日
见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日
备注		

5、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政府投资部分)景观工程
施工总承包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 XAPR-G2022000025700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政府投资部分)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政府投资部分)景观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采购、施工等全部工程内容,并包含数字化模型(BIM、CIM)建设及应用、缺陷修复及保修等工作,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中标价	小写: 117912799.82 元 大写: 壹亿壹仟柒佰玖拾壹万贰仟柒佰玖拾玖元捌角贰分		
中标工期	本项目的工期为 12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30 日,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其中绿化工程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养护期为自绿化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经理	扶杰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皖 134192000286
备注			

请你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

招标人: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合同编号：XAST-GC-2022-0918

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
（政府投资部分）景观工程
施工总承包合同

甲方：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乙方：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承包单位）

签约时间：2022年11月14日

签约地点：河北雄安新区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东西轴以北)提升工程。

2. 工程地点: 位于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部分,北至津雄高速,南至东西轴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雄安改发投资〔2022〕122号。

4.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 涉及启动区中央绿谷及东部溪谷,总面积303.34公顷,本次提升面积约41.76公顷,其中汇智湖提升区域位于G02-03地块,提升面积约15.78公顷;文萃湖提升区域位于G03-01地块内,提升面积约11.29公顷;锦绣川区域位于G03-02地块内,提升面积约14.69公顷。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土方工程、市政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电气及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智慧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的工期为12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10月30日,计划完工日期为2023年10月30日,其中绿化工程计划完工日期为2023年6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养护期为自绿化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柒佰玖拾壹万贰仟柒佰玖拾玖元捌角贰分(¥117912799.82),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壹拾柒万陆仟捌佰捌拾元伍角柒分(¥108176880.57),税额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叁万伍仟玖佰壹拾玖元贰角伍分,(¥9735919.25),增值税税率9%。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其中:

(1) 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万元整(¥1300000元);

- (2) 专业工程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伍仟玖佰玖拾捌元柒角（¥135998.7元）；
(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伍佰叁拾柒万肆仟捌佰零伍元柒角陆分（¥5374805.76元）；
(4) 农民工工伤保险费：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柒佰玖拾捌元贰角壹分（¥11798.21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3. 此项目是财政投资项目，由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代建职责，根据要求发票抬头应开具给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

税号：11130000MB1036582P

地址：河北省容城县奥威东路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电话：0312-5620926

开户行：中国银行容城支行

账号：10154164626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扶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承诺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招标文件（含澄清、答疑文件）及招标过程中双方知悉认可的其他文件；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招标工程量清单（含说明）；
-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投标人关于工程量清单的所有说明不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 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填报的拟投入的主要人员；
- (12)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

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11月1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河北雄安新区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并提供履约保函后生效。鉴于双方合同签批流程问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至合同生效前已履行部分受本合同约束。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更彭
印旭

组织机构代码：91130629MA09J3T01Q

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

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雄安集团办公楼219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彭旭更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3400001491855256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东路96号

邮政编码：230000

法定代表人：刘勃

委托代理人：扶杰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6、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编号: XAPR•G20220000049001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招标项目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2年3月21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本招标项目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项目名称	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中标范围	包含本标段所有的包括土方工程、景观工程、种植工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水系工程、电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浇灌工程所有工程的施工、养护、缺陷修复、保护及智慧系统应用等工作。		
中标价	小写: 124909246.39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亿贰仟肆佰玖拾万玖仟贰佰肆拾陆元叁角玖分		
中标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30日前完成乔灌木种植,计划完工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养护期自整体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12个月。		
质量标准	合格		
项目经理	齐鹏	注册执业证书编号	皖1342013201410629
备注			

请你方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我方签订合同。

招标人: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日期: 2022年3月29日

合同编号: XAJT-GC-2022-0293

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

发 包 人: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4 月 27 日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

2. 工程地点：雄安新区启动区西北部。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109-131200-89-01-269016。

4.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5. 工程内容：本项目一期建设包含东西生态廊道及南北向城市绿环北段。其中，东西生态廊道约 36.1 万平方米，南北城市绿环北段约 4.33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含土方工程、景观工程、种植工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水系工程、电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浇灌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本标段所有的包括土方工程、景观工程、种植工程、建筑工程、桥梁工程、水系工程、电气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浇灌工程等所有工程的施工、养护、缺陷修复、保护及智慧系统应用等工作。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3 月 3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7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金额（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肆佰玖拾万玖仟贰佰肆拾陆元叁角玖分（¥124909246.39），其中：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肆佰伍拾玖万伍仟陆佰叁拾捌元捌角玖分（¥114595638.89），税额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壹万叁仟陆佰零柒元伍角零分（¥10313607.50），增值税税率9%。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

其中：

(1)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3. 此项目是财政投资项目, 由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代建职责, 根据要求发票抬头应开具给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 具体开票信息如下:

本合同按照以下税务信息向发包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名称: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 11130000MB1036582P

地址: 河北省容城县奥威东路雄安市民服务中心

电话: 0312-5620926

开户行: 中国银行容城支行

账号: 10154164626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齐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含说明);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河北省雄安新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自承包人实际履行合同义务至合同生效前已履行部分受本合同约束。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130629MA09J3T01Q

组织机构代码：913400001491855256(1-20)

地 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
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雄安
集团办公楼 219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望江路 96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230023

法定代表人：李振伏

法定代表人：刘勃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

电 话：_____

电 话：022 24418353

传 真：_____

传 真：022 24418353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合
肥铁四局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34001474708050032999

表E2-6-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编号：

工程名称	启动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			工程造价	万元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国文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梁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马艺华
监理单位	天津市园林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娟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9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范围和数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审查 9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106 项，经核定符合要求 10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结果	共核查 106 项，符合要求 106 项。			合格
4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结果	共抽查 106 项，符合要求 106 项，其中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项。			合格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符合要求 11 项，不符合要求 项。			合格
6	综合验收结论（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单位负责人：[印章]	单位负责人：[印章]	单位负责人：[印章]	单位负责人：[印章]	单位负责人：[印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印章]	项目负责人：[印章]	项目负责人：[印章]	项目经理：[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印章]
	[印章]	[印章]	[印章]	[印章]	[印章]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填写，档案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保存。

附件 13

雄安新区 园林绿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河北雄安新区管理委员会建设和交通管理局
雄安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服务中心 制

1

填 报 说 明

- 1、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五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园林绿化主管部门、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园林质量监督机构、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各存一份。
- 3、报告内容填写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 4、报告须经建设、设计、勘察、施工、图审、监理等单位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验收机构：

1、验收领导小组

组长	刘五
副组长	陈娟
成员	张志强、张莉莉、王凯林、张青、李义、曹济帆、高国文、张淑霞

2、各专业验收组

专业验收组	组长	成员
绿化工程	张莉莉	王凯林、曹济帆
土建工程	张志强	张青、李义
水电安装工程	刘五	高国文、张淑霞

注：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任组长，总监理工程师任副组长，设计单位、图审机构、勘察单位、施工单位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各专业验收组组长由建设单位相关人员担任。

二、验收组织程序

- 1、建设单位介绍验收机构组成情况和工程项目情况。
- 2、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分别介绍施工情况和监理情况。
- 3、验收机构审查竣工项目是否具备验收条件。
- 4、各专业组核查工程资料，并到现场核查。
- 5、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 6、验收领导小组做出验收结论。

竣工项目审查

工程名称	启云力区生态廊道工程(一期)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中国雄安集团生态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面 积	平方米
勘察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总 投 资	万元
设计单位	天津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 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24日
图审单位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天津市园林建设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监督注册号	
施工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内容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按设计完成施工情况		完成设计全部内容	
二、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正常履约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1、建设前期技术档案 2、施工管理资料和质量控制资料 3、监理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		符合档案管理要求	

<p>四、进场试验报告</p> <p>1、主要工程材料</p> <p>2、苗木、土壤</p> <p>3、构配件</p> <p>4、设备</p>	<p>报告齐全</p>
<p>五、质量合格文件</p> <p>1、勘察单位</p> <p>2、设计单位</p> <p>3、施工图审查机构</p> <p>4、施工单位</p> <p>5、监理单位</p>	<p>已提交</p>
<p>六、工程质量保修书、使用说明书</p>	<p>已提交</p>
<p>审查结论: 验收通过</p> <p>建设单位 (项目) 负责人 (签字)  (公章)</p> <p>年 月 日</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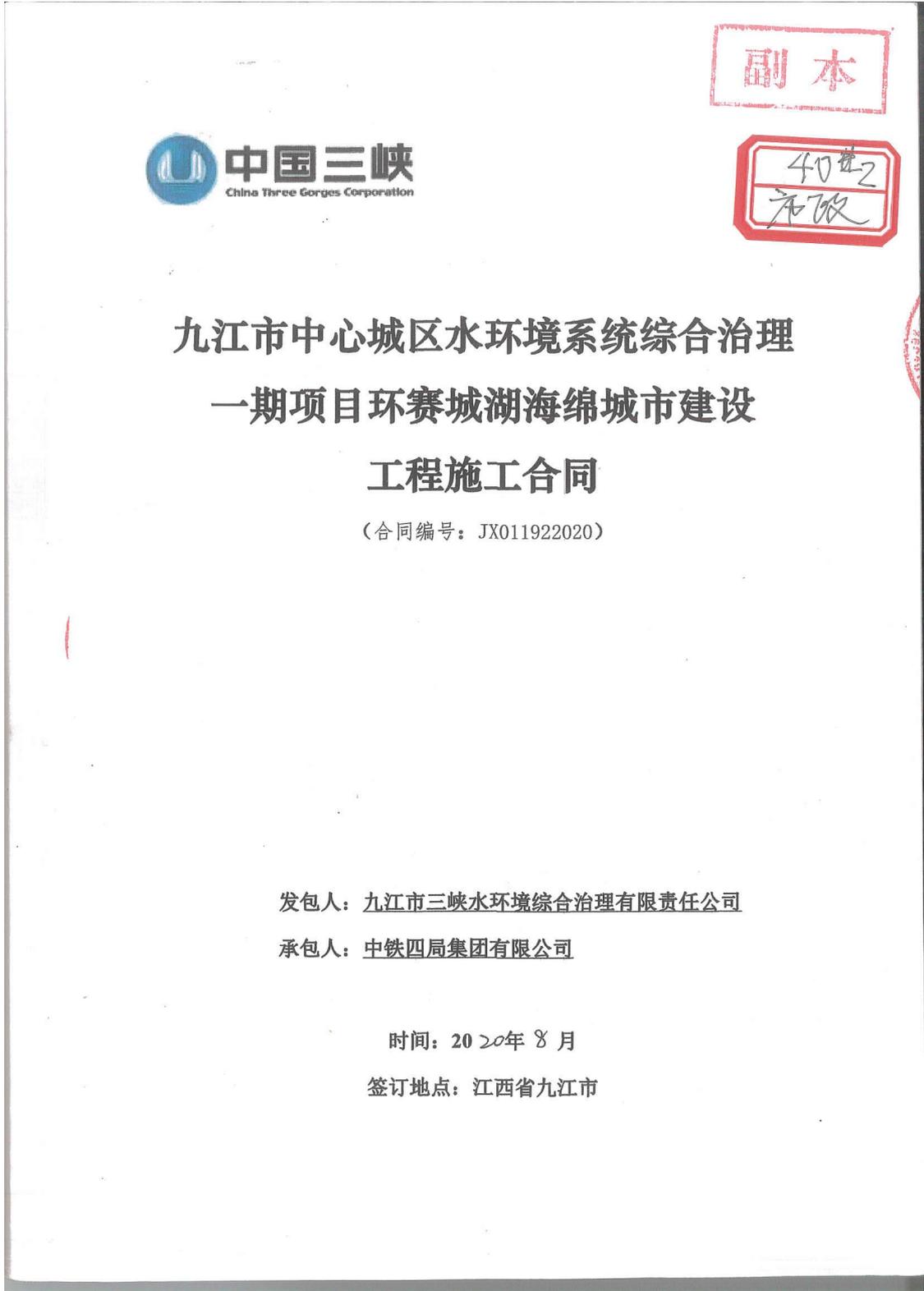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 部 工 程	共 分部, 经查 分部, 符合 标准及设计要求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项	合格
3	安全、主要使用功 能和景观资料核查 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检查 项, 符合要求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合格
5	合格苗木成活率和 地被植物覆盖率	共抽查 类苗木, 符合要求 类	合格
存 在 问 题			

竣工 验收 结论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通过</p>  <p>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验收 单位	<p>勘察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设计负责人：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施工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施工图审查机构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审查负责人：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p>建设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方章） 项目负责人： _____</p>   <p>_____ （公章） 年 月 日</p>

二、拟派项目经理业绩（不评审）

项目经理汪中汉：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九江市三峡水环境综合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

2.工程地点：江西省九江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负责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全长 24.6 公里，绿化总面积 655868 平方米，灯具等，包含园建、绿化、照明和给排水工程。具体实施内容以最终批复的施工图为准。

江

江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以及《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 PPP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PPP 合同》）的要求，质量目标满足发包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及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制度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亿贰仟捌佰肆拾捌万陆仟柒佰元整【¥328486700.00元，含建安费及设备费】；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亿零壹佰叁拾陆万叁仟玖佰肆拾肆元玖角伍分（¥301363944.95元），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壹拾贰万贰仟柒佰伍拾伍元零伍分（¥27122755.05元），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伍拾陆万玖仟柒佰叁拾肆元整（¥6569734.00元），暂定合同价的2%；

2.合同价格形式：暂估合同价，据实结算，采用清单计价【工程量*全费用综合单价*(1-下浮率)，其中下浮率为3.5%】。其中，全费用综合单价中人、材、机、费、税中的管理费和利润按《江西省建筑与装饰、通用安装、市政工程费用定额（试行）》（2017版）中的定额费率的50%进行计取。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国家政策调整或因发包人采用甲供材模式导致税率变化时，本合同不含税价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调整，增值税税额将随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调整而同步调整，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汪中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经双方确认的中标后至签约前的澄清函（如有）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联合体协议（如果有）；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7) 通用合同条款；
-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 (9) 图纸；
- (10) 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竣工结算；

(11) 政府财政评审施工图预算;

(12)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年 8月 3日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江西省九江市签订。

海瑞

海瑞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正本贰份，发承包人双方各执壹份；副本壹拾贰份，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协议书》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60400MA386FP88X 组织机构代码: 913400001491855256

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
技术开发区八里湖公园三期服务区 C 栋 望江东路 96 号

邮政编码: 332000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92-8358996

电话: 0551-65244087

传真: /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有限公司九江浔阳支行

合肥铁四局支行

账 号: 14046101040015457

账 号: 34001474708050032999

廖子云

廖子云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九江市中心城区水环境系统综合治理一期项目环赛城湖海绵城市建设工程	地址	通江大道 赛城湖大道 鹤园路 沙岗路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汪中汉
建设单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	建筑面积	48000 m ²	开工时间	2020年7月1日
基础类型	/	工程造价	40169.85万元	竣工时间	2020年8月20日
验收内容	<p>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技术管理资料齐全； 2、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3、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和进场检验报告完整。 4、各分项工程检验批记录质量合格，资料完整。 				
	<p>工程实体质量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徐柏龙</p> <p>注册号: 00372-AY005</p>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刘东平 徐柏龙</p> <p>2021年8月20日</p> 
	设计 单位 意见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徐志远</p> <p>2021年8月20日</p> 
	施工 单位 意见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1年8月20日</p>  
	监理 单位 意见	<p>同意</p> <p>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p> <p>2021年8月20日</p>  
备 注	建设 单位 意见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1年8月20日</p> 

备选项目经理陆运：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64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见招标文件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见招标文件
	担保期限	见招标文件
	担保方式	见招标文件
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招标单位意见	法定代表人:  涛叶印洪	2021年 1月 25日
	招投标监管机构签收	签收人:  涛叶印洪

注:本通知书属“招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材料之一

江西省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

中标通知书

九建招字[2020]第049号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〇七年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组成的联合体: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由你单位中标,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三十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	陆运	皖134181902369
设计负责人	李德巍	143330809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2021年1月25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建筑面积	/	建筑结构/层数	/ /
中标价	设计费:设计费以中标或评审确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标准收费的50%计取。备注:①施工图设计工程量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标准前50%计算。②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按财政评审后的工程预算价计算)*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工作量(50%)*《费率》50%。 工程建安费(含设备购置费):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发包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原则及方式方法编制施工图预算,在正式施工前,报财政局进行预算评审,以财政评审后的预算价作为实际合同价格。依据《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九府发【2018】10号)精神,财政局按照现行财政评审规则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时,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1%取费。		
工期	12个月。		
中标工程范围	本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等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1)设计招标范围: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中涵盖的绿道、绿化、照明、标统、驿站及部分节点景观等内容,设计应遵循方案设计的要求,设计深度应达到相关规范要求;(2)施工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等工程施工图内所有项目(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3)采购招标范围: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等。		
付款方式	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它条件说明	见招、投标文件		
备注	本项目合同暂定价为22355.73万元		

副本

合同编号：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EPC）合同

建设单位：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代建单位：九江市八里湖新区兴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二月

本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甲方）：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代建单位（乙方）：九江市八里湖新区兴城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丙方）：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三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就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相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2020-360496-48-01-048498

1.3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设计、施工、采购等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设计内容：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全过程设计技术服务。设计内容包括：项目方案设计中涵盖的绿道、绿化、照明、标线、驿站及部分节点景观等内容，设计应遵循方案设计的要求，设计深度应达到相关规范要求；

(2) 施工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等施工图上所有项目（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包括绿道、绿化、驿站及停车场等配套设施。

(3) 采购内容：工程相关材料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等。

(4) 项目规模：总用地面积约 341563.8 平方米，绿道约 15.2 公里，其中主线 10.7 公里，宽度 6 米；支线 4.5 公里，宽度 4 米。工程费用约 2.23 亿。

1.4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位于八里湖新区赛城湖西岸，南接赛城湖南岸绿道工程一期工程，北至赛城湖北岸前湖堤。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2.1 参照国家、地方现行技术规范。

三、主要日期

3.1 总工期：12个月（包括设计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等）。

3.2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开工报告时间为准，总工期不变。

四、工程质量标准

4.1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应现行设计标准、规范要求，并通过有关主管部门审查。

4.2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5.1 设计费：采用要约价的方式，以经财政评审确定的工程预算价为计费基数，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的标准收费的50%计取。
备注：①施工图设计工作量按《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标准的50%计算；②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按财政评审后的工程建安费计算）×专业调整系数（1.1）×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0）×工作量（50%）×（费率）50%。

5.2 工程费用：施工图设计完成并经图审合格后，代建单位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计价原则及方式方法编制施工图预算，报财政部门进行预算评审，以财政评审后的预算价作为实际合同价格。依据《九江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九府发[2018]10号）精神，财政局按现行财政评审规则对项目进行评审，项目预算编制时，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按1%取费。

5.3 合同暂定价:按招标文件约定,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贰亿贰仟叁佰伍拾伍万柒仟叁佰元, ¥: 22355.73 万;

5.4 最终合同价款: 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算价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6.1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7.1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拾份,其中正本各肆份,代建单位、承包单位各执贰份,副本陆份,代建单位、承包单位各执叁份。

建设单位: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签字)



代建单位: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签字)



承包单位(联合体牵头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承包单位(联合体成员):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之张
印毅

第3条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和权力

3.1.3 经合同双方商定，承包人应提交的报表类别、名称、要求、报告期、提交的时间和份数：设计施工图贰拾套、竣工资料贰套（竣工图含电子版），其它文件按建设单位、代建单位要求和时间提供。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姓名：陆运

身份证号：43122419890827865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市政公用工程壹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00894230；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皖 13418190236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皖建安B（2020）0233068；

3.2.2 项目经理职责：（1）项目管理目标责任书规定的职责；（2）主持编制项目管理实施规划，并对项目目标进行系统管理；（3）对资源进行动态管理；（4）建立各种专业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5）进行授权范围内的利益分配；（6）收集工程资料，准备结算资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7）接受审计，处理项目经理部解体的善后工作；（8）协助组织进行项目的检查、鉴定和评奖申报工作；（9）接受建设单位、代建单位的指令；

3.2.3 项目经理权限：（1）参与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签订；（2）参与组建项目经理部；（3）主持项目经理部工作；（4）决定授权范围内的项目资金的投入和使用；（5）制定内部计酬办法；（6）参与选择并使用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人；（7）参与选择物资供应单位；（8）在授权范围内协调与项目有关的内、外部关系；（9）法定代表人授予的其他权力。

（三）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自愿组成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联合体（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设计工作，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除设计以外的其他工作。联合体各成员按合同条件的规定，为实施合同共同和分别承担责任。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1年1月12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赛城湖绿道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项目	地址	绿道二期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陆运
建设单位	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新城建设服务中心				
结构层数	市政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开工时间	2022年3月22日
基础类型		工程造价	万元	验收时间	2022年6月2日
验收内容	<p>工程质量控制、验评和施工资料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施工图纸会审资料完整。 2、原材料出厂合格证和进场检验报告完整。 3、隐蔽工程验收资料完整。 4、混凝土施工强度试验资料完整。 5、工程施工记录及砼施工记录资料完整。 6、各分项工程检验批记录质量合格，资料完整。 				
	<p>工程实体质量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混凝土表面光滑顺直、混凝土无蜂窝麻面现象。</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p>				

验	建设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p> <p>姓名: 陈永明 注册号: 3600693-AY011 有效期至: 至2025年6月30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日</p> 
	设计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李德巍 注册号: 1200010-006 有效期至: 至2023年06月</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日</p> 
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p> <p>姓名: 陆运 注册号: 皖134181902369(00) 有效期至: 2025.07.03</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日</p>  
	监理单位意见	<p>设计子项验收规范导则</p> <p>总监工程师: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日</p> 
见	建设单位意见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2022年6月2日</p> 
	备注	

三、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我公司的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特此说明。

投标人：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7日



2021年度财务报表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

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7202280719V

被审计单位名称：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审 计 期 间： 2021

报 告 文 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28269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巍

注 师 编 号： 110002432603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妍

注 师 编 号： 310000072271

事 务 所 名 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38888

事 务 所 地 址：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8269 号
(第一页, 共四页)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中铁四局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中铁四局,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其他信息

中铁四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铁四局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四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四局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四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四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铁四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四局不能持续经营。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8269 号
(第四页, 共四页)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铁四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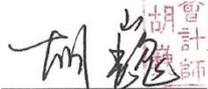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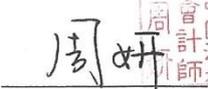
中国·上海市
2022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胡 巍

注册会计师


周 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4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 - 7
公司利润表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15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448,576,394.28	14,691,386,394.91
应收账款	七(2)	15,234,712,842.37	14,087,854,725.65
应收票据		11,213,584.57	-
应收款项融资	七(3)	81,882,793.52	158,187,741.60
预付款项	七(4)	3,339,844,602.06	2,908,256,111.71
其他应收款	七(5)	10,767,919,880.79	8,229,110,710.39
存货	七(6)	8,533,520,101.11	6,657,845,055.06
合同资产	七(7)	16,562,633,713.84	10,155,856,784.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281,426,815.77	564,175,599.22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768,755,398.32	464,097,118.42
流动资产合计		70,030,486,126.63	57,916,770,241.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10)	1,463,351,945.22	2,019,278,098.99
长期应收款	七(11)	149,966,261.00	219,861,28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5,454,128,194.07	4,469,075,233.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3)	1,956,060,215.63	1,330,498,239.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4)	1,085,319,000.00	203,2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5)	67,524,022.91	51,089,859.84
固定资产	七(16)	4,859,116,158.10	5,061,215,234.26
在建工程	七(17)	160,594,443.82	48,189,401.49
使用权资产	七(18)	41,476,264.45	40,308,579.23
无形资产	七(19)	487,758,511.61	466,569,256.17
商誉	七(20)	99,891,692.19	99,891,69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1)	384,847,998.35	378,737,29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10,096,331,886.84	7,924,938,374.76
长期待摊费用		9,863,630.45	12,712,609.68
开发支出		-	1,929,339.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316,230,224.64	22,327,504,494.23
资产总计		96,346,716,351.27	80,244,274,735.72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七(23)	14,062,043,162.22	7,510,138,523.85
应付账款	七(24)	36,014,651,051.50	32,917,510,515.98
合同负债	七(25)	10,772,243,088.85	9,346,654,072.7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6)	195,783,072.73	172,269,709.90
应交税费	七(27)	413,573,975.93	321,681,100.94
其他应付款	七(28)	4,785,898,944.82	4,291,049,382.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9)	1,386,809,700.78	1,966,206,724.48
其他流动负债	七(30)	1,785,859,695.17	770,752,555.54
流动负债合计		69,416,862,692.00	57,296,262,586.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1)	4,849,750,982.99	4,102,875,359.21
租赁负债	七(32)	2,714,738.08	2,618,912.94
长期应付款	七(33)	2,167,762,324.99	2,296,390,002.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4)	174,469,873.62	186,770,12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1)	79,764,313.91	61,296,259.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440,865.49	19,030,091.13
预计负债	七(35)	-	156,480,916.7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94,903,099.08	6,825,461,664.90
负债合计		76,711,765,791.08	64,121,724,251.0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36)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七(37)	5,010,222,385.27	3,564,602,385.27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54,026,821.78	65,837,913.25
盈余公积	七(40)	1,399,946,413.56	1,212,895,297.45
未分配利润	七(41)	2,972,519,459.61	2,617,070,375.82
其他权益工具	七(42)	1,501,547,054.79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10,961,578.33	15,733,105,415.11
少数股东权益		423,988,981.86	389,445,069.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34,950,560.19	16,122,550,484.6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6,346,716,351.27	80,244,274,735.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54页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杰

张军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43)	113,068,456,630.55	101,012,989,942.51
减: 营业成本	七(43)	106,575,171,490.14	95,297,803,816.71
税金及附加	七(44)	264,731,742.19	271,216,201.85
销售费用	七(45)	65,095,448.33	45,521,946.71
管理费用	七(45)	1,634,780,974.37	1,722,581,212.47
研发费用	七(45)	2,251,901,633.22	1,755,273,199.06
财务费用	七(46)	(37,346,579.52)	17,702,664.01
其中: 利息费用		224,553,565.36	224,736,724.76
利息收入		482,171,077.70	539,136,192.18
加: 其他收益	七(47)	60,757,536.37	38,137,529.66
投资收益	七(48)	298,698,999.49	231,916,788.58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7,534,345.32	87,371,796.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85,065,306.63)	(135,592,139.94)
资产减值损失	七(49)	(102,061,902.62)	(17,900,131.02)
信用减值转回	七(50)	44,897,812.67	90,928,515.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七(51)	6,289,649.73	(2,510,147.17)
二、营业利润		2,622,704,017.46	2,243,463,456.88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2)	7,002,413.96	5,279,731.35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3)	6,968,011.00	6,083,096.71
三、利润总额		2,622,738,420.42	2,242,660,091.52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4)	437,712,727.54	403,916,077.73
四、净利润		2,185,025,692.88	1,838,744,013.7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85,025,692.88	1,838,744,013.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4,231,087.72)	11,579,75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9,256,780.60	1,827,164,262.1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38)	(11,811,091.47)	(6,580,809.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811,091.47)	(6,580,809.7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34,973.87)	(6,591,500.00)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3,885,000.00)	(5,87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50,026.13	(712,500.0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6,117.60)	10,690.2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76,117.60)	10,690.28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73,214,601.41	1,832,163,20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7,445,689.13	1,820,583,452.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31,087.72)	11,579,751.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1,959,123,005.47	103,399,359,991.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6,345.26	3,865,638.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839,091.97	1,716,868,60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85,608,442.70	105,120,094,23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102,799,990.48	91,760,574,204.7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52,508,640.74	5,878,682,534.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61,064,013.12	2,135,705,88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d)	2,024,990,103.32	1,588,023,439.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41,362,747.66	101,362,986,06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5)(a)	2,444,245,695.04	3,757,108,16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266,666.66	963,333,333.3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59,339,398.60	177,127,449.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662,950.72	24,183,498.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49,999,111.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190,394,69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6,269,015.98	2,405,038,092.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9,147,952.42	1,341,640,749.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64,665,974.77	2,424,827,876.4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0,382,502.18	415,561,24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24,196,429.37	4,182,029,868.16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7,927,413.39)	(1,776,991,77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5,620,000.00	1,402,4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4,105,382.98	854,582,930.72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1,499,4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396,313.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9,125,382.98	2,277,449,243.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3,671,204.25	317,613,722.8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2,991,502.36	1,787,732,331.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375.94	12,231,46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8,205,082.55	2,117,577,51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920,300.43	159,871,725.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089.38)	140,591,540.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七(55)(b)	(1,002,973,507.30)	2,280,579,653.8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5)(b)	13,476,088,551.53	11,195,508,897.6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5)(c)	12,473,115,044.23	13,476,088,551.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未分配利润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146,219,443.32	3,288,612,385.27	72,419,722.97	-	1,037,911,506.69	-	2,560,819,779.44	14,105,991,837.69	377,865,317.93	14,483,847,155.62	
会计政策变更	-	-	-	-	(2,341,987.50)	-	(21,077,887.50)	(23,419,875.00)	-	(23,419,875.00)	
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146,219,443.32	3,288,612,385.27	-	-	1,035,569,519.19	-	2,539,741,891.94	14,082,561,962.69	377,865,317.93	14,460,427,280.62	
2020年度增减变动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6,580,809.72)	-	177,325,778.26	-	77,328,483.88	1,650,543,452.42	11,579,751.65	1,662,123,204.07	
综合收益总额	-	-	(6,580,809.72)	-	-	-	1,827,164,262.14	1,820,583,452.42	11,579,751.65	1,832,163,204.07	
净利润	-	-	-	-	-	-	1,827,164,262.14	1,827,164,262.14	11,579,751.65	1,838,744,013.79	
其他综合收益	-	-	(6,580,809.72)	-	-	-	-	(6,580,809.72)	-	(6,580,809.7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	-	-	-	-	1,402,470,000.00	-	1,402,470,000.00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	-	-	-	-	1,402,470,000.00	-	1,402,470,000.00	
利润分配	-	-	-	-	-	-	(1,749,835,778.26)	(1,749,835,778.26)	-	(1,749,835,778.26)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77,325,778.26	-	(177,325,778.26)	-	-	-	
对所有者分配	-	-	-	-	177,325,778.26	-	(177,325,778.26)	-	-	-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2,015,393,370.23	-	-	(1,572,510,000.00)	2,015,393,370.23	-	2,015,393,370.23	
使用专项储备	-	-	-	(2,015,393,370.23)	-	-	-	(2,015,393,370.23)	-	(2,015,393,370.23)	
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3,564,602,385.27	65,837,913.25	-	1,212,895,297.45	-	2,617,070,375.82	15,733,105,415.11	389,445,069.58	16,122,550,484.69	
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3,564,602,385.27	65,837,913.25	-	1,212,895,297.45	-	2,617,070,375.82	15,733,105,415.11	389,445,069.58	16,122,550,484.69	
2021年度增减变动	-	1,445,620,000.00	(11,811,091.47)	-	187,051,116.11	1,501,547,054.79	355,449,083.79	3,477,856,163.22	34,543,912.28	3,512,400,075.50	
综合收益总额	-	-	(11,811,091.47)	-	-	-	2,189,255,780.60	2,177,445,689.13	(4,231,087.72)	2,173,214,601.41	
净利润	-	-	-	-	-	-	2,189,255,780.60	2,189,255,780.60	(4,231,087.72)	2,185,025,692.88	
其他综合收益	-	-	(11,811,091.47)	-	-	-	-	(11,811,091.47)	-	(11,811,091.4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45,620,000.00	-	-	-	1,499,400,000.00	-	2,945,020,000.00	40,000,000.00	2,985,020,000.00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1,445,620,000.00	-	-	-	1,499,400,000.00	-	2,945,020,000.00	40,000,000.00	2,985,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2,147,054.79	(1,833,808,123.49)	(1,686,753,368.70)	(1,225,000.00)	(1,688,000,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87,051,068.70	-	(187,051,068.70)	-	-	-	
对所有者分配	-	-	-	-	187,051,068.70	-	(1,644,810,000.00)	(1,457,758,931.30)	(1,225,000.00)	(1,45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分配	-	-	-	-	-	-	(2,147,054.79)	-	-	-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2,157,586,008.99	-	-	-	2,157,586,008.99	-	2,157,586,008.99	
使用专项储备	-	-	-	(2,157,586,008.99)	-	-	-	(2,157,586,008.99)	-	(2,157,586,008.99)	
其他	-	-	-	-	47.41	-	426.68	474.09	-	474.09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5,010,222,385.27	54,025,821.78	-	1,399,946,413.56	1,501,547,054.79	2,972,519,459.61	19,210,961,578.33	423,988,981.86	19,634,950,560.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13,308,210.26	8,535,833,806.15
应收票据		8,549,786.98	-
应收账款	十五(1)	12,340,977,918.18	11,615,206,273.59
应收款项融资		17,989,600.00	104,201,663.60
预付款项		387,267,500.68	401,689,371.72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8,101,777,052.04	6,732,028,480.86
存货		452,088,364.44	438,519,706.47
合同资产		9,554,233,959.27	7,633,578,581.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1,426,815.77	564,175,599.22
其他流动资产		97,175.87	97,175.87
流动资产合计		49,857,716,383.49	36,025,330,658.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664,290,834.11	2,019,278,098.99
长期应收款		149,966,261.00	219,861,28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5,296,119,258.91	13,535,544,857.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五(4)	1,940,111,315.63	1,317,957,539.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85,319,000.00	203,21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300,861.88	4,581,242.36
固定资产		2,075,047,229.75	2,167,419,037.84
在建工程		71,089,405.36	14,701,081.42
使用权资产		-	433,386.67
无形资产		164,373,114.71	176,659,209.92
开发支出		-	1,635,000.00
商誉		99,891,692.19	99,891,692.19
长期待摊费用		631,769.64	1,263,539.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39,835.61	114,283,885.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7,863,158.86	1,073,177,899.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564,143,737.65	20,949,897,751.04
资产总计		78,421,860,121.14	56,975,228,409.6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所 有 者 权 益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票据		14,128,014,814.42	7,510,138,523.85
应付账款		22,452,018,616.04	13,334,453,965.81
合同负债		7,130,636,720.39	6,250,380,973.09
应付职工薪酬		47,731,255.31	57,572,838.26
应交税费		157,028,269.67	141,179,379.30
其他应付款	十五(5)	15,430,828,508.44	14,793,573,427.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1,251,618.78	364,484,983.81
其他流动负债		528,319,669.99	186,947,536.24
流动负债合计		60,165,829,473.04	42,638,731,62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2,093,732.98	58,341.03
租赁负债		-	487,332.78
长期应付款		390,740,312.28	374,780,734.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868,040.97	39,225,986.89
预计负债		-	45,065,611.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440,865.49	19,030,091.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3,142,951.72	478,648,098.46
负债合计		61,398,972,424.76	43,117,379,725.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4,909,367,370.85	3,463,747,370.85
其他综合收益		1,744,321.78	7,897,913.25
盈余公积		1,399,946,413.56	1,212,895,297.45
未分配利润		937,583,092.08	900,608,658.78
其他权益工具		1,501,547,054.79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22,887,696.38	13,857,848,683.6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78,421,860,121.14	56,975,228,409.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6)	87,575,153,646.23	81,693,894,374.63
减：营业成本	十五(6)	84,933,056,793.10	79,524,571,404.45
税金及附加		117,369,244.09	87,883,154.27
管理费用		895,078,079.37	949,191,932.79
研发费用		826,749,755.42	531,907,687.10
财务费用	十五(7)	(46,342,264.97)	41,811,397.01
其中：利息费用		57,477,802.64	1,528,605.40
利息收入		137,387,202.89	134,023,775.86
加：其他收益		5,402,278.31	21,037,278.59
投资收益	十五(8)	1,205,326,574.84	1,323,434,78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3,456,295.73	22,425,10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185,065,306.63)	(135,592,139.94)
信用减值转回		12,373,249.96	19,949,839.46
资产减值损失		(10,380,580.09)	(6,158,012.88)
资产处置损失		(14,640,213.68)	(1,332,097.17)
二、营业利润		2,047,323,348.56	1,915,460,587.25
加：营业外收入		3,431,304.27	2,004,996.03
减：营业外支出		3,253,266.07	3,182,094.81
三、利润总额		2,047,501,386.76	1,914,283,488.47
减：所得税费用		176,990,699.78	141,025,705.86
四、净利润		1,870,510,686.98	1,773,257,782.6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70,510,686.98	1,773,257,782.6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53,591.47)	(5,869,309.7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77,473.87)	(5,880,000.00)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227,500.00)	(5,167,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50,026.13	(712,5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76,117.60)	10,690.2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76,117.60)	10,690.28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4,357,095.51	1,767,388,472.8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938,466,722.08	85,586,846,266.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6,818.21	1,544,299.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619,309.30	545,251,16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26,942,849.59	86,133,641,73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085,874,588.99	82,151,985,650.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32,199,713.91	2,182,373,56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6,477,100.31	642,722,149.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9)(c)	742,716,423.27	809,608,13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97,267,826.48	85,786,689,50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9)(a)	2,329,675,023.11	346,952,23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8,266,666.66	963,333,333.3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337,660,491.87	1,289,171,275.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55,078.01	3,889,436.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774,381,749.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85,261,0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882,236.54	4,116,036,814.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424,082.45	455,151,902.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20,092,390.05	3,412,656,838.4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68,918,848.2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1,435,320.71	3,867,808,740.62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1,553,084.17)	248,228,07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5,620,000.00	1,402,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82,091,269.72	-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1,499,4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7,111,269.72	1,402,4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55,877.77	1,305,772.4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0,010,179.46	1,572,51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505.9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0,363,563.18	1,573,815,772.41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6,747,706.54	(171,345,77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26,817,402.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十五(9)(a)	(585,130,354.52)	550,651,936.5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69,330,530.16	6,818,678,593.6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9)(b)	6,784,200,175.64	7,369,330,530.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9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7,146,219,443.32	3,187,757,370.85	13,767,222.97	-	1,037,911,506.69	-	888,284,541.93	12,283,920,085.76
会计政策变更	七(41)	-	-	-	-	(2,341,987.50)	-	(21,077,887.50)	(23,419,875.00)
2020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146,219,443.32	3,187,757,370.85	13,767,222.97	-	1,035,569,519.19	-	877,186,654.43	12,260,500,210.76
2020年度增减变动额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5,869,309.72)	-	177,325,778.26	-	23,422,004.35	1,597,348,472.89
综合收益总额		-	-	(5,869,309.72)	-	-	-	1,773,257,782.61	1,767,388,472.89
净利润		-	-	-	-	-	-	1,773,257,782.61	1,773,257,782.61
其他综合收益		-	-	(5,869,309.72)	-	-	-	-	(5,869,309.72)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	-	-	-	-	1,402,470,000.00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26,480,000.00	275,990,000.00	-	-	-	-	-	1,402,470,000.00
利润分配		-	-	-	-	-	-	(1,749,835,778.26)	(1,749,835,778.26)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177,325,778.26)	(177,325,778.26)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0)	-	-	-	-	-	-	(1,572,510,000.00)	(1,572,510,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七(41)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766,617,343.02	-	-	-	766,617,343.02
使用专项储备		-	-	-	(766,617,343.02)	-	-	-	(766,617,343.02)
2020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3,463,747,370.85	7,897,913.25	-	1,212,895,297.45	-	900,608,698.78	13,897,848,683.65
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3,463,747,370.85	7,897,913.25	-	1,212,895,297.45	-	900,608,698.78	13,897,848,683.65
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	1,445,620,000.00	(5,155,591.47)	-	187,051,116.11	1,501,547,054.79	36,974,433.30	3,165,039,012.73
综合收益总额		-	-	(5,155,591.47)	-	-	-	1,870,510,686.98	1,864,357,095.51
净利润		-	-	-	-	-	-	1,870,510,686.98	1,870,510,686.98
其他综合收益		-	-	(5,155,591.47)	-	-	-	-	(5,153,591.4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45,620,000.00	-	-	-	1,499,400,000.00	-	2,945,020,000.00
所有者投入资本		-	1,445,620,000.00	-	-	-	1,499,400,000.00	-	2,945,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0)	-	-	-	-	-	-	(1,833,808,123.49)	(1,833,808,123.49)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1)	-	-	-	-	-	-	(187,051,068.70)	(1,644,610,000.00)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分配股利	七(42)	-	-	-	-	-	2,147,054.79	(2,147,054.79)	(1,644,610,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879,578,845.91	-	-	-	879,578,845.91
使用专项储备		-	-	-	(879,578,845.91)	-	-	-	(879,578,845.91)
其他		-	-	-	-	47.41	-	271,869.81	271,917.22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4,909,367,370.85	1,744,321.78	-	1,399,946,413.56	1,501,547,054.79	937,583,092.08	17,022,887,696.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此复印件仅供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28269号】后附之

用, 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0525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晨星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S10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中铁四局集团
 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
 (2022)第 28269号) 报告
 后附件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尉晓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1-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222197801130312
Identity card No	

此复印件仅供中银国际集团
有限公司(香港)及中银国际
(2022)第28269号) 指名
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胡巍
证书编号: 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5年3月1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中联天田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 使用
(2022) 第 28269 号 其他用途无效。
后附件使用



湖南
天田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安能华明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 4 月 13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安能华明
事务所
CPA
2022年 4 月 13 日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 一、注册会计师在本所执业时，应将本证书随身携带，以备查验。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在本所执业时使用，不得转借他人。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转所、变更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此复印件仅供 中铁四局集团
 有限公司 (普华永道中天审计
 (2022)第28269号) 报告
 后附件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姓 名 周妍
 Full name 周妍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1-08-05
 Date of birth 1981-08-05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404198108053022
 Identity card No. 610404198108053022

此复印件仅供中秋团圆集团
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第
(2022)第28269号)报各
使用 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 高洪研
证书编号 31000007227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722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12 19

2008年12月19日

2022年度财务报表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JP23HXN3FH7U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 - 7
公司利润表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147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的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四局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四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其他信息

中铁四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铁四局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 +86 (21) 2323 8888, 传真: +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四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四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四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四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 13029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中铁四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四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铁四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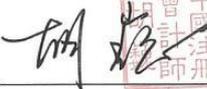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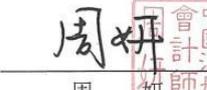
中国·上海市
2023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胡 巍

注册会计师


周 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842,834,035.23	14,448,576,394.28
应收账款	七(2)	13,967,586,421.10	15,234,712,842.37
应收票据		62,543,371.41	11,213,584.57
应收款项融资	七(3)	142,983,798.50	81,882,793.52
预付款项	七(4)	5,578,116,140.34	3,339,844,602.06
其他应收款	七(5)	9,901,536,088.56	10,767,919,880.79
存货	七(6)	9,162,457,559.02	8,533,520,101.11
合同资产	七(7)	18,866,618,996.00	16,562,633,71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1,338,974,424.09	281,426,815.77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715,306,618.59	768,755,398.32
流动资产合计		77,578,957,452.84	70,030,486,126.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10)	-	1,463,351,945.22
长期应收款	七(11)	76,732,038.00	149,966,261.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5,778,385,856.18	5,454,128,194.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3)	2,830,158,708.46	1,956,060,21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4)	1,719,800,000.00	1,085,31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5)	64,938,667.91	67,524,022.91
固定资产	七(16)	5,032,422,221.46	4,859,116,158.10
在建工程	七(17)	139,722,266.41	160,594,443.82
使用权资产	七(18)	31,064,715.89	41,476,264.45
无形资产	七(19)	478,270,491.13	487,758,511.61
商誉	七(20)	99,891,692.19	99,891,69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1)	439,835,159.86	384,847,99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11,719,421,992.76	10,096,331,886.84
长期待摊费用		11,581,142.60	9,863,630.45
开发支出		4,656,040.4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26,880,993.30	26,316,230,224.64
资产总计		106,005,838,446.14	96,346,716,351.27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所 有 者 权 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3)	580,000,000.00	-
应付票据	七(24)	14,486,834,337.23	14,062,043,162.22
应付账款	七(25)	38,737,017,377.01	36,014,651,051.50
合同负债	七(26)	12,618,253,814.35	10,772,243,088.85
应付职工薪酬	七(27)	147,136,850.48	195,783,072.73
应交税费	七(28)	519,616,796.14	413,573,975.93
其他应付款	七(29)	5,916,799,001.26	4,785,898,944.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0)	1,629,984,511.81	1,386,809,700.78
其他流动负债	七(31)	1,851,641,158.24	1,785,859,695.17
流动负债合计		76,487,283,846.52	69,416,862,692.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2)	5,007,114,329.95	4,849,750,982.99
租赁负债	七(33)	816,065.31	2,714,738.08
长期应付款	七(34)	2,493,580,313.93	2,167,762,324.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5)	158,902,913.65	174,469,873.62
递延收益	七(36)	84,712,072.3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1)	99,837,481.31	79,764,313.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912,406.35	20,440,865.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64,875,582.81	7,294,903,099.08
负债合计		84,352,159,429.33	76,711,765,791.0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37)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七(38)	6,058,037,910.42	5,010,222,385.27
其他权益工具	七(39)	1,501,581,017.07	1,501,547,054.79
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88,867,491.38	54,026,821.78
盈余公积	七(42)	1,618,783,908.88	1,399,946,413.56
未分配利润	七(43)	3,478,787,306.99	2,972,519,45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1,018,757,078.06	19,210,961,578.33
少数股东权益		634,921,938.75	423,988,981.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53,679,016.81	19,634,950,560.1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005,838,446.14	96,346,716,35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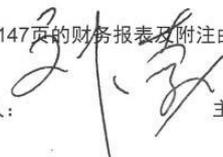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47页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44)	122,868,693,588.02	113,068,456,630.55
减：营业成本	七(44)	115,511,672,877.43	106,575,171,490.14
税金及附加	七(45)	304,982,313.13	264,731,742.19
销售费用	七(46)	74,943,807.31	65,095,448.33
管理费用	七(46)	1,634,134,503.43	1,634,780,974.37
研发费用	七(46)	2,341,723,538.50	2,251,901,633.22
财务费用	七(47)	(150,870,561.95)	(37,346,579.52)
其中：利息费用		226,231,997.71	224,553,565.36
利息收入		488,111,027.70	482,171,077.70
加：其他收益	七(48)	55,535,963.40	60,757,536.37
投资(损失)/收益	七(49)	(1,774,070.85)	298,698,99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060,910.39	237,534,34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90,338,243.68)	(185,065,306.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50,000.00	-
资产减值损失	七(50)	(90,853,798.01)	(102,061,902.6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七(51)	(75,718,425.96)	44,897,812.67
资产处置收益	七(52)	39,066,233.29	6,289,649.73
二、营业利润		3,085,513,012.04	2,622,704,017.46
加：营业外收入	七(53)	22,872,301.85	7,002,413.96
减：营业外支出	七(54)	219,050,615.18	6,968,011.00
三、利润总额		2,889,334,698.71	2,622,738,420.42
减：所得税费用	七(55)	543,542,781.87	437,712,727.54
四、净利润		2,345,791,916.84	2,185,025,692.8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345,791,916.84	2,185,025,692.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815,003.11)	(4,231,087.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47,606,919.95	2,189,256,780.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0)	33,294,092.35	(11,811,09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294,092.35	(11,811,091.4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67,468.78	(7,834,973.87)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42,500.00)	(13,88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309,968.78	6,050,026.13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73,376.43)	(3,976,117.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73,376.43)	(3,976,117.6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9,086,009.19	2,173,214,60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综合收益总额		2,380,901,012.30	2,177,445,689.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5,003.11)	(4,231,087.7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081,448,055.78	131,959,123,005.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2,459,838.36	573,351,454.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99,864.38	222,839,09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226,107,758.52	132,755,313,55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380,760,005.08	119,132,914,253.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19,524,838.73	6,452,508,64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8,754,174.14	2,700,654,858.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6)(d)	2,058,017,224.96	2,024,990,10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607,056,242.91	130,311,067,85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6)(a)	2,619,051,515.61	2,444,245,69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2,373,248.28	888,266,666.6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50,387,704.59	359,339,39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772,167.99	58,662,950.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450,092.4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4,983,213.34	1,306,269,015.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556,756.35	689,147,952.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2,670,675.38	2,364,665,974.7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70,382,502.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7,227,431.73	6,524,196,429.37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55,781.61	(5,217,927,413.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57,653,000.00	1,485,6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943,000.00	4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2,707,465.92	1,904,105,382.98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1,499,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0,360,465.92	4,889,125,382.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540,668.07	1,253,671,204.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8,293,161.84	1,862,991,50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3,970.04	1,542,375.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8,567,799.95	3,118,205,082.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792,665.97	1,770,920,300.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43,913.00	(212,089.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增加额	七(56)(b)	3,405,443,876.19	(1,002,973,507.3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6)(b)	12,473,115,044.23	13,476,088,551.5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6)(c)	15,878,558,920.42	12,473,115,044.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未分配利润			
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3,584,602,385.27	65,837,913.25	-	1,212,895,297.45	-	2,617,070,375.82	15,733,105,415.11	389,445,069.58	16,122,550,484.69
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	1,445,620,000.00	(11,811,091.47)	-	187,051,116.11	-	355,449,083.79	3,477,856,163.22	34,543,912.28	3,512,400,075.50
综合收益总额		-	-	(11,811,091.47)	-	-	-	2,189,256,760.60	2,177,445,689.13	(4,231,087.72)	2,173,214,601.41
净利润		-	-	-	-	-	-	2,189,256,760.60	2,189,256,760.60	(4,231,087.72)	2,185,025,682.88
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	-	(11,811,091.47)	-	-	-	-	(11,811,091.47)	-	(11,811,091.4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45,620,000.00	-	-	-	-	-	2,945,020,000.00	40,000,000.00	2,985,020,000.00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七(38)	-	1,445,620,000.00	-	-	-	-	-	1,445,620,000.00	40,000,000.00	1,485,6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七(39)	-	-	-	-	-	-	-	1,499,400,000.00	-	1,499,400,000.00
利润分配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2)	-	-	-	-	187,051,068.70	-	(1,833,808,123.49)	(1,644,610,000.00)	(1,225,000.00)	(1,645,835,000.00)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七(43)	-	-	-	-	187,051,068.70	-	(1,833,808,123.49)	(1,644,610,000.00)	-	(1,645,835,000.00)
对可供期间损益计提持有入分配的利息	七(39)	-	-	-	-	-	-	(1,644,610,000.00)	(1,644,610,000.00)	-	-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七(41)	-	-	-	-	-	-	(2,147,054.79)	(2,147,054.79)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2,157,586,008.99	-	-	-	2,157,586,008.99	-	2,157,586,008.99
使用专项储备		-	-	-	(2,157,586,008.99)	-	-	-	(2,157,586,008.99)	-	(2,157,586,008.99)
其他		-	-	-	-	47.41	-	426.68	474.09	-	474.09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5,010,222,385.27	54,026,821.78	-	1,399,946,413.56	-	2,972,519,459.61	19,210,961,578.33	423,988,981.86	19,634,950,560.19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5,010,222,385.27	54,026,821.78	-	1,399,946,413.56	-	2,972,519,459.61	19,210,961,578.33	423,988,981.86	19,634,950,560.19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1,047,815,525.15	34,840,669.60	-	218,837,495.32	-	506,267,847.38	1,807,795,499.73	210,932,956.89	2,018,728,456.62
综合收益总额		-	-	33,294,092.35	-	-	-	2,347,606,919.95	2,360,901,012.30	(1,815,003.11)	2,379,086,009.19
净利润		-	-	33,294,092.35	-	-	-	2,347,606,919.95	2,347,606,919.95	(1,815,003.11)	2,345,791,916.84
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	-	33,294,092.35	-	-	-	-	33,294,092.35	-	33,294,092.35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47,815,525.15	-	-	-	-	-	1,047,815,525.15	-	1,047,815,525.15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七(38)	-	1,043,710,000.00	-	-	-	-	-	1,043,710,000.00	-	1,043,71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七(39)	-	4,065,525.15	-	-	-	-	-	4,065,525.15	-	4,065,525.15
其他		-	-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2)	-	-	-	-	218,837,495.32	-	(1,839,792,495.32)	(1,620,955,000.00)	(1,195,040.00)	(1,622,150,040.00)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七(43)	-	-	-	-	218,837,495.32	-	(1,839,792,495.32)	(1,620,955,000.00)	(1,195,040.00)	(1,622,150,040.00)
对可供期间损益计提持有入分配的利息	七(39)	-	-	-	-	-	-	(1,570,460,000.00)	(1,570,460,000.00)	-	(1,571,675,04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七(41)	-	-	-	-	-	-	(50,475,000.00)	(50,475,000.00)	-	(50,475,000.00)
提取专项储备		-	-	-	2,092,935,392.57	-	-	-	2,092,935,392.57	-	2,092,935,392.57
使用专项储备		-	-	-	(2,092,935,392.57)	-	-	-	(2,092,935,392.57)	-	(2,092,935,392.57)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3)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	-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6,058,037,910.42	88,867,491.38	-	1,618,783,908.88	-	3,478,787,306.99	21,018,757,078.06	634,921,938.75	21,653,679,016.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2,838,364.85	8,713,308,210.26
应收票据		53,266,621.41	8,549,786.98
应收账款	十五(1)	9,703,446,539.12	12,340,977,918.18
应收款项融资		38,858,704.22	17,989,600.00
预付款项		441,934,031.68	387,267,500.68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4,132,120,053.80	18,101,777,052.04
存货		858,924,468.44	452,088,364.44
合同资产		9,438,345,830.72	9,554,233,959.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53,093,868.53	281,426,815.77
其他流动资产		1,593,921.92	97,175.87
流动资产合计		58,574,422,404.69	49,857,716,383.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25,009,000.00	1,664,290,834.11
长期应收款		76,732,038.00	149,966,261.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5,525,744,890.72	15,296,119,25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五(4)	2,813,977,673.58	1,940,111,31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9,800,000.00	1,085,319,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020,481.40	4,300,861.88
固定资产		2,009,625,685.02	2,075,047,229.75
在建工程		57,444,265.87	71,089,405.36
无形资产		161,419,045.34	164,373,114.71
商誉		99,891,692.19	99,891,692.19
长期待摊费用		4,914,164.02	631,76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492,432.96	105,139,835.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114,953,345.71	5,907,863,158.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32,024,714.81	28,564,143,737.65
资产总计		90,506,447,119.50	78,421,860,121.14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所 有 者 权 益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
应付票据		14,691,141,161.65	14,128,014,814.42
应付账款		26,070,314,225.93	22,452,018,616.04
合同负债		8,396,022,078.63	7,130,636,720.39
应付职工薪酬		49,895,091.79	47,731,255.31
应交税费		251,505,841.08	157,028,269.67
其他应付款	十五(5)	18,910,697,247.56	15,430,828,508.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2,118,678.69	291,251,618.78
其他流动负债		541,060,126.85	528,319,669.99
流动负债合计		69,812,754,452.18	60,165,829,473.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62,958,429.94	782,093,732.98
长期应付款		703,908,111.18	390,740,312.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559,091.63	39,868,04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912,406.35	20,440,865.4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338,039.10	1,233,142,951.72
负债合计		71,835,092,491.28	61,398,972,424.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5,957,182,896.00	4,909,367,370.85
其他综合收益		36,488,390.22	1,744,321.78
盈余公积		1,618,783,908.88	1,399,946,413.56
未分配利润		1,284,618,972.73	937,583,092.08
其他权益工具		1,501,581,017.07	1,501,547,054.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71,354,628.22	17,022,887,696.3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0,506,447,119.50	78,421,860,121.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6)	94,878,255,341.11	87,575,153,646.23
减：营业成本	十五(6)	91,706,391,624.41	84,933,056,793.10
税金及附加		138,536,547.53	117,369,244.09
销售费用		193,816.52	-
管理费用		922,882,284.92	895,078,079.37
研发费用		1,004,154,229.70	826,749,755.42
财务费用	十五(7)	(222,175,063.83)	(46,342,264.97)
其中：利息费用		71,560,088.54	55,672,049.06
利息收入		74,050,269.84	137,387,202.89
加：其他收益		19,068,322.43	5,402,278.31
投资收益	十五(8)	1,161,645,340.73	1,205,326,574.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5,248,763.09)	163,456,295.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290,338,243.68)	(185,065,306.6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150,000.00	-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81,797,047.49)	12,373,249.96
信用减值损失		(18,973,455.65)	(10,380,580.09)
资产处置损失		(427,289.13)	(14,640,213.68)
二、营业利润		2,414,937,772.75	2,047,323,348.56
加：营业外收入		11,843,668.87	3,431,304.27
减：营业外支出		2,377,189.75	3,253,266.07
三、利润总额		2,424,404,251.87	2,047,501,386.76
减：所得税费用		236,029,298.65	176,990,699.78
四、净利润		2,188,374,953.22	1,870,510,686.9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188,374,953.22	1,870,510,686.9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197,491.19	(6,153,591.4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070,867.62	(2,177,473.87)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065,000.00)	(8,227,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5,135,867.62	6,050,026.1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73,376.43)	(3,976,117.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873,376.43)	(3,976,117.6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21,572,444.41	1,864,357,095.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158,328,365.94	96,938,466,722.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9,174,592.84	1,856,818.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43,057.58	686,619,30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615,946,016.36	97,626,942,849.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835,641,486.08	91,085,874,588.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4,040,235.93	2,532,199,713.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4,358,640.13	936,477,100.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五(9)(c)	889,766,539.80	742,716,42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53,806,901.94	95,297,267,82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9)(a)	4,062,139,114.42	2,329,675,023.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2,373,248.28	888,266,666.6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3,419,324.93	1,337,660,49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42,333.74	3,955,078.0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1,450,092.4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9,084,999.43	2,229,882,236.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057,288.29	282,424,08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57,619,328.83	3,420,092,390.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530,464.95	3,468,918,84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0,207,082.07	7,171,435,320.71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1,122,082.64)	(4,941,553,08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3,710,000.00	1,445,6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982,091,269.72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1,499,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491,977.1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5,201,977.17	3,927,111,269.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00,055,877.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1,616,429.58	1,700,010,17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7,50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616,429.58	1,900,363,563.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3,585,547.59	2,026,747,706.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995,974.08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十五(9)(a)	3,850,598,553.45	(585,130,354.52)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4,200,175.64	7,369,330,530.1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9)(b)	10,634,798,729.09	6,784,200,175.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3,463,747,370.85	7,897,913.25	-	1,212,895,297.45	-	900,608,658.78	13,857,848,683.65
2021年度增减变动额		-	1,445,620,000.00	(6,153,591.47)	-	187,051,116.11	1,501,547,054.79	36,974,433.30	3,165,039,012.73
综合收益总额		-	-	(6,153,591.47)	-	-	-	1,870,510,686.98	1,864,357,095.51
净利润		-	-	(6,153,591.47)	-	-	-	1,870,510,686.98	1,870,510,686.98
其他综合收益		-	-	(6,153,591.47)	-	-	-	-	(6,153,591.4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445,620,000.00	-	-	-	1,499,400,000.00	-	2,945,020,000.00
所有者投入资本	七(38)	-	1,445,620,000.00	-	-	-	-	-	1,445,6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七(39)	-	-	-	-	-	1,499,400,000.00	-	1,499,400,000.00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2)	-	-	-	-	187,051,068.70	2,147,054.79	(1,833,808,123.49)	(1,644,610,0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3)	-	-	-	-	187,051,068.70	-	(1,833,808,123.49)	(1,644,610,000.00)
对可续期中票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39)	-	-	-	-	-	2,147,054.79	(2,147,054.79)	(1,644,610,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	879,578,845.91	-	-	-	879,578,845.91
使用专项储备		-	-	-	(879,578,845.91)	-	-	-	(879,578,845.91)
其他		-	-	-	-	47.41	-	271,869.81	271,917.22
2021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4,909,367,370.85	1,744,321.78	-	1,399,946,413.56	1,501,547,054.79	937,583,092.08	17,022,887,696.38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4,909,367,370.85	1,744,321.78	-	1,399,946,413.56	1,501,547,054.79	937,583,092.08	17,022,887,696.38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1,047,815,525.15	34,744,068.44	-	218,837,495.32	33,962.28	347,035,880.65	1,648,466,931.84
综合收益总额		-	-	33,197,491.19	-	-	-	2,188,374,953.22	2,221,572,444.41
净利润		-	-	-	-	-	-	2,188,374,953.22	2,188,374,953.22
其他综合收益		-	-	33,197,491.19	-	-	-	-	33,197,491.1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47,815,525.15	-	-	-	33,962.28	-	1,047,849,487.43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七(38)	-	1,043,710,000.00	-	-	-	-	-	1,043,71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七(38)	-	-	-	-	-	-	-	-
其他	七(39)	-	4,105,525.15	-	-	-	33,962.28	-	4,105,525.15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2)	-	-	-	-	218,837,495.32	-	(1,839,792,495.32)	(1,620,955,00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七(43)	-	-	-	-	218,837,495.32	-	(218,837,495.32)	-
对可续期中票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39)	-	-	-	-	-	-	(1,570,480,000.00)	(1,570,480,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50,475,000.00)	(50,475,000.00)
提取专项储备		-	-	-	930,625,000.62	-	-	-	930,625,000.62
使用专项储备		-	-	-	(930,625,000.62)	-	-	-	(930,625,000.62)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3)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5,957,182,896.00	36,488,390.22	-	1,618,783,908.88	1,501,581,017.07	1,284,618,972.73	18,671,354,628.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201180028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不约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后附

之用,其他用途无效。



登记机关

2022年01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

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后附之

用, 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辰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
 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姓 名 胡巍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8-01-1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1102221978011303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
 普华永道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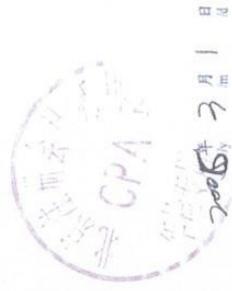
姓名：胡颖
 证书编号：110002432603

110002432603

证书编号：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3月1日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晋华永道中天大审字(2023)第13029号】

其他用途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王敏华明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4月13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王敏华明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3年4月13日
y m d

一、注册证书由注册会计师协会统一印制，向委托方出
示本证书，转所专用章
二、本证书为注册于本人使用，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
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
后附之用 **其他用途无效。**



姓 名 周妍
Full name 周妍
性 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1-08-05
Date of birth 1981-08-05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404198108053022
Identity card No. 610404198108053022

此复印件仅供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3)第13029号】
 后附之川
其他用途无效。



姓名：高妍
 证书编号：310000072271

证书编号：3100000722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一、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in this renewal.



2023年12月20日

2023年度财务报表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沪24PWAYUKHR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资产负债表	6 - 7
公司利润表	8
公司现金流量表	9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164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3000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四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铁四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铁四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其他信息

中铁四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铁四局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邮编200021
总机: +86 (21) 2323 8888, 传真: +86 (21) 2323 8800, www.pwccn.com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铁四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铁四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铁四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铁四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导致对中铁四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铁四局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铁四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年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胡 巍

注册会计师

周 妍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963,349,727.20	17,842,834,035.23
应收账款	七(2)	19,485,852,488.76	13,967,586,421.10
应收票据	七(3)	284,706,334.31	62,543,371.41
应收款项融资	七(4)	129,155,482.36	142,983,798.50
预付款项	七(5)	2,224,035,018.52	5,578,116,140.34
其他应收款	七(6)	8,099,789,609.86	9,901,536,088.56
存货	七(7)	13,330,191,444.86	9,162,457,559.02
合同资产	七(8)	23,975,795,499.18	18,866,618,99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9)	80,396,000.00	1,338,974,424.09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1,039,135,098.48	715,306,618.59
流动资产合计		88,612,406,703.53	77,578,957,452.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11)	1,366,619,580.87	-
长期应收款	七(12)	-	76,732,038.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3)	6,266,209,611.26	5,778,385,856.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4)	3,675,850,506.88	2,830,158,708.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5)	2,096,449,000.00	1,719,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6)	57,683,248.91	64,938,667.91
固定资产	七(17)	5,343,214,465.52	5,032,422,221.46
在建工程	七(18)	466,140,281.03	139,722,266.41
使用权资产	七(19)	28,859,460.36	31,064,715.89
无形资产	七(20)	512,179,571.09	478,270,491.13
商誉	七(21)	99,891,692.19	99,891,69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2)	618,953,562.75	440,039,17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3)	10,403,459,297.61	11,719,421,992.76
长期待摊费用		8,275,832.23	11,581,142.60
开发支出		6,815,473.18	4,656,04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50,601,583.88	28,427,085,009.63
资产总计		119,563,008,287.41	106,006,042,462.47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所 有 者 权 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5)	700,000,000.00	58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116,716.94	-
应付票据	七(26)	12,141,519,056.37	14,486,834,337.23
应付账款	七(27)	43,212,996,318.69	38,737,017,377.01
预收账款	七(28)	62,887,292.60	-
合同负债	七(29)	19,150,419,359.60	12,618,253,814.35
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145,633,776.08	147,136,850.48
应交税费	七(31)	753,034,629.00	519,616,796.14
其他应付款	七(32)	7,103,066,513.49	5,916,799,001.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3)	2,089,556,053.68	1,629,984,511.81
其他流动负债	七(34)	2,672,853,369.34	1,851,641,158.24
流动负债合计		88,036,083,085.79	76,487,283,846.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5)	4,553,471,650.01	5,007,114,329.95
租赁负债	七(36)	524,378.41	816,065.31
长期应付款	七(37)	2,638,471,750.89	2,493,580,313.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125,127,819.26	158,902,913.65
递延收益	七(39)	-	84,712,072.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2)	118,237,494.03	107,603,660.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22,756.40	19,912,406.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55,355,849.00	7,872,641,761.78
负债合计		95,491,438,934.79	84,359,925,608.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七(40)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七(41)	6,084,064,824.47	6,058,037,910.42
其他权益工具	七(42)	1,501,581,017.07	1,501,581,017.07
其他综合收益	七(43)	96,029,160.07	88,867,491.38
盈余公积	七(45)	1,875,640,049.53	1,618,783,908.88
未分配利润	七(46)	5,130,571,102.01	3,471,225,14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960,585,596.47	21,011,194,915.42
少数股东权益		1,110,983,756.15	634,921,938.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071,569,352.62	21,646,116,854.1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63,008,287.41	106,006,042,462.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1页至第164页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47)	133,575,376,938.81	122,868,693,588.02
减: 营业成本	七(47)	125,057,551,689.12	115,511,672,877.43
税金及附加	七(48)	325,402,693.14	304,982,313.13
销售费用	七(49)	103,260,338.82	74,943,807.31
管理费用	七(49)	1,722,254,538.56	1,634,134,503.43
研发费用	七(49)	2,538,061,255.31	2,341,723,538.50
财务费用	七(50)	104,114,687.42	(150,870,561.95)
其中: 利息费用		213,702,757.74	226,231,997.71
利息收入		440,385,934.11	488,111,027.70
加: 其他收益	七(51)	36,854,400.65	55,535,963.40
投资损失	七(52)	(38,492,919.80)	(1,774,070.8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366,232.64	79,060,910.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05,697,857.40)	(290,338,243.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696,716.94)	7,15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七(53)	(118,161,068.66)	(90,853,798.01)
信用减值损失	七(54)	(132,481,657.62)	(75,718,425.96)
资产处置收益	七(55)	74,174,687.72	39,066,233.29
二、营业利润		3,542,928,461.79	3,085,513,012.04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6)	23,023,178.67	22,872,301.85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7)	21,914,460.90	219,050,615.18
三、利润总额		3,544,037,179.56	2,889,334,698.71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8)	668,941,410.19	541,414,562.92
四、净利润		2,875,095,769.37	2,347,920,135.79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875,095,769.37	2,347,920,135.79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3,226,076.06	(1,815,003.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1,869,693.31	2,349,735,138.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3)	7,161,668.69	33,294,092.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61,668.69	33,294,092.3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84,612.62)	41,167,468.78
-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81,500.00	(4,142,5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66,112.62)	45,309,968.78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46,281.31	(7,873,376.43)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46,281.31	(7,873,376.4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82,257,438.06	2,381,214,22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9,031,362.00	2,383,029,231.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26,076.06	(1,815,003.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800,736,035.85	140,081,448,05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9,952,991.70	952,459,838.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090,229.70	192,199,86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622,779,257.25	141,226,107,75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804,791,617.48	127,380,760,005.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18,450,443.24	6,819,524,83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9,217,538.07	2,348,754,17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9)(d)	2,367,913,886.30	2,058,017,2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540,373,485.09	138,607,056,24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59)(a)	3,082,405,772.16	2,619,051,51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4,331,314.76	432,373,248.2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0,992,558.65	250,387,70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644,990.20	70,772,167.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349,748.70	1,931,450,09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3,318,612.31	2,684,983,21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7,595,330.28	754,556,75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8,748,995.24	1,722,670,675.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6,344,325.52	2,477,227,431.73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025,713.21)	207,755,781.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9,045,000.00	1,257,653,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7,800,000.00	213,94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8,731,570.06	1,622,707,465.92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7,776,570.06	2,880,360,465.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1,697,815.92	428,540,668.0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5,467,627.85	1,888,293,161.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33,970.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7,165,443.77	2,318,567,799.95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388,873.71)	561,792,66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0,383.78	16,843,913.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9)(b)	2,033,731,569.02	3,405,443,876.19
	七(59)(b)	15,878,558,920.42	12,473,115,044.23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59)(c)	17,912,290,489.44	15,878,558,920.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72,059,904.17	12,352,838,364.85
应收票据		107,276,036.94	53,266,621.41
应收账款	十六(1)	12,194,722,680.79	9,703,446,539.12
应收款项融资		40,186,450.82	38,858,704.22
预付款项		487,481,816.58	441,934,031.68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8,701,735,155.47	24,132,120,053.80
存货		1,537,699,699.87	858,924,468.44
合同资产		10,887,848,508.16	9,438,345,830.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1,718,666.66	1,553,093,868.53
其他流动资产		38,355,948.24	1,593,921.92
流动资产合计		69,779,084,867.70	58,574,422,404.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159,678,491.39	225,009,000.00
长期应收款		-	76,732,038.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6,540,050,027.45	15,525,744,890.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六(4)	3,665,503,672.00	2,813,977,673.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96,449,000.00	1,719,8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57,873.80	4,020,481.40
固定资产		2,260,773,914.67	2,009,625,685.02
在建工程		68,409,789.52	57,444,265.87
无形资产		154,120,196.56	161,419,045.34
商誉		99,891,692.19	99,891,692.19
长期待摊费用		3,662,415.65	4,914,16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424,668.93	118,492,432.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790,637,776.61	9,114,953,34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69,959,518.77	31,932,024,714.81
资产总计		106,849,044,386.47	90,506,447,119.50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 债 及 所 有 者 权 益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0,000.00	5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116,716.94	-
应付票据		12,141,519,056.37	14,691,141,161.65
应付账款		27,722,296,462.87	26,070,314,225.93
预收账款		62,887,292.60	-
合同负债		10,306,003,698.01	8,396,022,078.63
应付职工薪酬		65,574,954.84	49,895,091.79
应交税费		421,985,635.69	251,505,841.08
其他应付款	十六(5)	31,160,753,894.49	18,910,697,247.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5,728,895.57	402,118,678.69
其他流动负债		715,533,336.38	541,060,126.85
流动负债合计		84,436,399,943.76	69,812,754,45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6,000,000.00	1,262,958,429.94
长期应付款		1,042,460,578.44	703,908,111.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965,585.43	35,559,091.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522,756.40	19,912,406.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6,948,920.27	2,022,338,039.10
负债合计		86,523,348,864.03	71,835,092,491.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8,272,699,443.32	8,272,699,443.32
资本公积		5,983,209,810.05	5,957,182,896.00
其他综合收益		41,908,558.91	36,488,390.22
盈余公积		1,875,640,049.53	1,618,783,908.88
未分配利润		2,650,656,643.56	1,284,618,972.73
其他权益工具		1,501,581,017.07	1,501,581,017.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25,695,522.44	18,671,354,628.2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849,044,386.47	90,506,447,119.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6)	105,043,659,533.16	94,878,255,341.11
减：营业成本	十六(6)	100,430,157,092.18	91,706,391,624.41
税金及附加		170,970,939.79	138,536,547.53
销售费用		449,651.96	193,816.52
管理费用		1,051,343,085.42	922,882,284.92
研发费用		1,442,024,145.53	1,004,154,229.70
财务费用	十六(7)	104,291,607.33	(222,175,063.83)
其中：利息费用		102,494,825.46	71,560,088.54
利息收入		115,057,400.40	74,050,269.84
加：其他收益		7,539,149.43	19,068,322.43
投资收益	十六(8)	1,239,902,846.73	1,161,645,340.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41,298,790.33)	(5,248,763.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05,697,857.40)	(290,338,243.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3,696,716.94)	7,15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		(58,790,113.40)	(81,797,047.49)
信用减值损失		(117,426,517.57)	(18,973,455.65)
资产处置损失		(516,913.32)	(427,289.13)
二、营业利润		2,911,434,745.88	2,414,937,772.75
加：营业外收入		12,124,184.74	11,843,668.87
减：营业外支出		2,071,840.08	2,377,189.75
三、利润总额		2,921,487,090.54	2,424,404,251.87
减：所得税费用		352,925,684.06	236,029,298.65
四、净利润		2,568,561,406.48	2,188,374,953.2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68,561,406.48	2,188,374,953.2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20,168.69	33,197,491.1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26,112.62)	41,070,867.62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60,000.00)	(4,06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66,112.62)	45,135,867.62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46,281.31	(7,873,376.4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46,281.31	(7,873,376.43)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73,981,575.17	2,221,572,444.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433,122,745.82	108,158,328,365.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7,311,201.78	289,174,592.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43,697,643.48	168,443,057.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344,131,591.08	108,615,946,01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352,854,249.41	99,835,641,48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77,573,962.80	2,884,040,235.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4,639,880.47	944,358,64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六(9)(c)	1,403,809,873.18	889,766,53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168,877,965.86	104,553,806,90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9)(a)	7,175,253,625.22	4,062,139,11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0,312,390.91	432,373,248.2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77,595,056.26	1,473,419,32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21,519.95	11,842,333.7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349,748.70	1,931,450,092.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9,778,715.82	3,849,084,999.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877,482.69	244,057,288.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74,010,197.32	2,257,619,328.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5,976,035.48	6,088,530,464.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7,863,715.49	8,590,207,082.0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8,084,999.67)	(4,741,122,082.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245,000.00	1,043,7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3,041,570.06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81,491,97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4,286,570.06	6,225,201,977.1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3,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8,162,420.46	1,711,616,429.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991,579.7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154,000.17	1,711,616,429.58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0,867,430.11)	4,513,585,547.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40,383.78	15,995,974.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六(9)(a)	3,170,041,579.22	3,850,598,553.45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34,798,729.09	6,784,200,175.6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9)(b)	13,804,840,308.31	10,634,798,729.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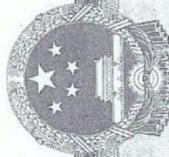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权益工具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2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4,909,367,370.85	1,744,321.78	-	1,399,946,413.56	1,501,547,054.79	937,583,092.08	17,022,887,696.38
2022年度增减变动额		-	1,047,815,525.15	34,744,068.44	-	218,837,495.32	33,962.28	347,035,880.65	1,648,466,931.84
综合收益总额		-	-	33,197,491.19	-	-	-	2,188,374,953.22	2,221,572,444.41
净利润		-	-	-	-	-	-	2,188,374,953.22	2,188,374,953.22
其他综合收益		-	-	33,197,491.19	-	-	-	-	33,197,491.1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047,815,525.15	-	-	-	-	-	1,047,815,525.15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七(41)	-	1,043,710,000.00	-	-	-	-	-	1,043,710,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七(41)	-	4,105,525.15	-	-	-	-	-	4,105,525.15
其他	七(42)	-	-	-	-	-	-	-	-
利润分配		-	-	-	-	218,837,495.32	33,962.28	(1,839,792,495.32)	(1,620,955,000.00)
提取盈余公积	七(45)	-	-	-	-	218,837,495.32	-	(218,837,495.32)	-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七(46)	-	-	-	-	-	-	(1,570,480,000.00)	(1,570,480,000.00)
对可续期中票票面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42)	-	-	-	-	-	-	(50,475,000.00)	(50,475,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930,625,000.62	-	-	-	-	930,625,000.62
使用专项储备		-	-	(930,625,000.62)	-	-	-	-	(930,625,000.62)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七(46)	-	-	1,546,577.25	-	-	-	(1,546,577.25)	-
2022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5,957,182,896.00	36,488,390.22	-	1,618,783,908.88	1,501,581,017.07	1,284,618,972.73	18,671,354,628.22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8,272,699,443.32	5,957,182,896.00	36,488,390.22	-	1,618,783,908.88	1,501,581,017.07	1,284,618,972.73	18,671,354,628.22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	26,026,914.05	5,420,168.69	-	256,856,140.65	-	1,366,037,670.83	1,654,340,894.22
综合收益总额		-	-	5,420,168.69	-	-	-	2,568,561,406.48	2,573,981,575.17
净利润		-	-	-	-	-	-	2,568,561,406.48	2,568,561,406.48
其他综合收益		-	-	5,420,168.69	-	-	-	-	5,420,168.69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6,026,914.05	-	-	-	-	-	26,026,914.05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七(41)	-	21,245,000.00	-	-	-	-	-	21,245,000.00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七(41)	-	4,781,914.05	-	-	-	-	-	4,781,914.05
利润分配		-	-	-	-	-	-	-	-
提取盈余公积	七(45)	-	-	-	-	256,856,140.65	-	(1,202,523,735.65)	(945,667,595.00)
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七(46)	-	-	-	-	-	-	(895,192,595.00)	(895,192,595.00)
对可续期中票票面持有人分配的利息	七(42)	-	-	-	-	-	-	(50,475,000.00)	(50,475,000.00)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提取专项储备		-	-	1,478,689,628.42	-	-	-	-	1,478,689,628.42
使用专项储备		-	-	(1,478,689,628.42)	-	-	-	-	(1,478,689,628.42)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8,272,699,443.32	5,983,209,810.05	41,908,558.91	-	1,875,640,049.53	1,501,581,017.07	2,650,656,643.56	20,325,695,522.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30628001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1481.1000万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 企业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市场营销服务, 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代理服务除外), 技术服务, 软件开发, 技术咨询, 计算机系统服务, 技术服务,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软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软件外包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数据库系统工具, 软件开发, 数据处理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的集成,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业管理咨询, 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信息, 记录、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提供更多应用服务。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8日

此复印件仅供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 第13000号)同附 用途, 其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晋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之
 用, 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晋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S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此扫描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
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用，他
用无效。



姓 名 胡 巍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78-01-13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 份 证 号 码 1102221978011303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胡巍

此扫描件与原件一致，仅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用，他用无效。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cord



本证书经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this renewal.



姓名：胡巍
证书编号：1100024326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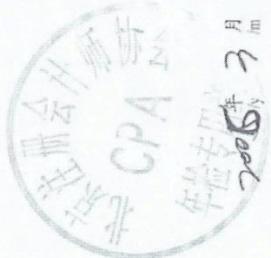
11000243260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2004-06-2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此扫描件与原件一致，仅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用，他用无效。



姓名 周妍
Full name 周妍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1-08-05
Date of birth 1981-08-05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10404198108053022
Identity card No. 610404198108053022



姓名：周妍
证书编号：310000072271



周妍

证书编号：3100000722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22 年 12 月 09 日

发证日期：二〇二〇

Date of Issuance: 2022

此扫描件与原件一致，仅限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
用，他用无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in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此扫描件与原件一致，仅限于
用于中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13000号]后附
用，他用无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月 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6月 27日